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3—026

转债代码：123063

转债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体收到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市力荣农牧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中标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22,548 万元。

2、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中标项目的部分水利工程建设、有机肥以外部分运营等工作，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023 年 02 月 09 日，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联合体预中标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2023 年 03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联合体中标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 年 04 月 0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市力荣农牧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收到招标人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发出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根据联合体约定，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投资、融资、运营（有机肥以外部分）责任，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投资、融资、建设、运营（有机肥以外部分）责任，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投资、勘察设计责任，水电公司承担投资、融资、建设（部分水利工程）、运营（有机肥以外部分）责任，自贡市力荣农牧有限公司承担投资、运营（有机肥部分）责任，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本项目中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具体情况

- 1、 项目名称：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 2、 招标人：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3、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5、 项目编码：50011520221110001020101
- 6、 中标金额：综合收益率：6.00%；合理利润率：5.99%；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比率：5.00%
- 7、 项目运作模式：BOT
- 8、 项目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限 2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20 年
- 9、 项目建设地点：重庆市长寿区桃花河流域
- 10、 建设规模和内容：本项目包括 7 个新（改）建子项和 2 个配套经营资源项目。其中，新（改）建子项包括长寿区桃花河流域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长寿区桃花河流域场镇排水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长寿区桃花河流域干支流整治工程、长寿区桃花河流域（农村）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工程及农村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长寿区桃花河流域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工程、长寿区智慧排水管理系统项目、三峡库区长寿区智慧水利及水情教育中心项目；配套经营资源项目包括 21 座污水处理厂（站）和长寿区源创猪场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 11、 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 122,54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包括项目资本金和债务融资两部分。项目资本金比例为 20%，为 24,510 万元。政府方出资代表与社会资本方按 1：9 的比例出资，其中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 2,451 万元，社

会资本方出资 22,059 万元。本项目所需债务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80%，为 98,038 万元。项目公司可以在本项目合作期内，以本项目的收益权向金融机构质押融资。

12、项目公司股权结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政府方投入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持有 10%的股权；社会资本方投入注册资本金 4,500 万元，持有 90%的股权；水电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44.92%的股权。均为货币资金注入且足额实缴。

13、项目回报机制：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和政府提供可行性缺口补助，中标社会资本方通过经营收益弥补部分运营成本、收回投资及获得合理利润；经营收益不足部分，政府予以可行性缺口补助，具体补助金额确定方式、形式以最终项目合同为准。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本项目交易对手方为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信誉度优良，履约能力较好。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1、中标本项目是公司坚定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推行“三农三水三张网、两手发力共担当”战略理念的成果体现，标志着公司在改善流域环境治理的综合实力得到市场高度认可。本项目后续如顺利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改善人居环境领域的综合实力和在重庆市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2、本项目后续如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本项目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中标通知书提示，联合体成员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到重庆市长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合同。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事宜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05日